关于2013年度第二期上海市重大文艺创作项目选题申报和立项资助的通知

为加强发展本市文艺创作，大力提高重大题材和重点作品创作的组织协调及服务指导工作，以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，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，努力点亮上海国际文化大都市建设，推动文化事业和新兴和文化产业快速发展，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，特制定颁布2013年度第二期上海市重大文艺创作项目选题申报和立项资助办法。

一、立项资助宗旨

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为指引，贯彻党的社会主义文化政策方针，为人民服务、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，坚持百花齐放、百家争鸣的方针，坚持从实际、从群众出发，以深入生活、深入群众，努力推动面向现代化、面向世界、面向未来、民族为科学的、大众的社会主义文化。

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努力创作反映时代精神、民族深厚、艺术精湛、为人民群众所喜闻乐见的作品力作，以丰富人民的精神世界，培育人民的精神力量，满足人民的精神需求，发挥文化引领风尚、教育人民、服务社会、推动发展的作用，努力创新中华文化艺术内涵，推动中华文化艺术繁荣，推动中华文化艺术世界。

二、项目选题范围

1、积极挖掘反映反腐倡廉、反映社会底层人民、揭露劳资矛盾的题材，反映城市建设中的拆迁、移民、就业、社保、医疗、教育、住房、交通、环境、生态、食品安全、公共安全、公共卫生、公共服务、公共管理、公共政策、公共舆论、公共道德、公共文化、公共心理、公共关系、公共事业、公共产业、公共资源、公共设施、公共交通